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编制说明**

**2025 年 1 月**

#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洪山区住更局是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单位。其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住房保障、房地产市场、房屋管理、物业管理及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等领域的法律和法规、规章。

（二）负责全区保障性住房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全区住房保障专项规划和保障性住房建设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建立和完善全区住房保障体系，推进全区各类保障性住房工作，监督管理全区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筹集、出租、运营等工作。负责全区直管公房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指导监督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三）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发展秩序。负责建立和完善全区房地产市场体系，组织实施房地产市场秩序整治工作。负责组织实施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负责房地产开发项目监督管理以及合同备案登记管理等工作。负责全区房屋面积、房屋租赁等房屋交易的监督管理。指导和监督商品住宅维修资金的归集和使用。负责房地产中介（估价）等行业的管理。

（四）负责统筹城市更新工作。组织编制全区城市更新专项规划和年度安排并监督实施。组织研究全区城市更新重大问题。编制城市更新单元规划评估和实施方案。统筹协调城市体检工作。研究建立城市更新“留改拆”项目库。配合

财政部门安排、使用和管理区级城市更新有关专项资金。指导既有建筑节能改造。负责全区优秀历史建筑保护的监督管理。指导协调城中村改造工作。

（五）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统筹协调督办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等区级重点工程项目建设，按规定使用和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有关项目资金。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监管、施工图设计审查、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竣工验收，以及相关标准的实施等工作。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抗震设防管理。推进市政基础设施节能减排。统筹协调城市道路功能照明设施建设工作。

（六）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组织或参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以及调查处理工作。组织协调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引起的地面沉降处置和防治工作。

（七）负责全区房屋使用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指导全区房屋的安全鉴定、危房治理工作。统筹指导全区危险房屋管理及应急抢险工作。

（八）负责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的统一管理和综合协调。组织编制全区综合管廊建设等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安排并实施。协调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协调推进城市道路范围内各类管线同步建设、集约建设。协调推进综合管廊建设和运营维护管理工作。

（九）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负责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协调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

作中的重大问题。编制全区城市更新及房屋征收年度实施计划并报批。承担区政府作出的房屋征收决定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十）负责全区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物业管理区域划分、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和物业承接查验等物业管理活动的指导和监督。负责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工作。负责全区物业服务行业管理。

（十一）负责推动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科技创新及成果推广应用。

（十二）负责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等方面数据资源的整合应用、共享开放等工作。

（十三）负责房产档案、工程建设档案，以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档案的管理和利用工作。

（十四）按规定负责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法制建设及相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五）指导协调全区土地储备工作。

（十六）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人才工作、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包括：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

### 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表1

#### 收支总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246.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58,395.20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9.15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230.8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390,750.57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11.6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92,642.18	本年支出合计	392,642.1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92,642.18	支 出 总 计	392,642.18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 二、部门收入总表

表2

### 收入总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92,642.18	392,642.18	34,246.98	358,395.20														
075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92,642.18	392,642.18	34,246.98	358,395.20														
075001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392,642.18	392,642.18	34,246.98	358,395.20														

## 三、部门支出总表

表3

### 支出总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92,642.18	7,163.98	385,478.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9.15	949.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9.15	949.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12	14.1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0.99	500.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4.54	424.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0	9.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84	230.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84	230.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00	5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0.84	180.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0,750.57	5,272.37	385,478.2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988.55	4,905.55	27,083.00			
2120101	行政运行	835.29	835.2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62.49		1,162.4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9,990.77	4,070.26	25,920.5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8,329.00		358,329.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58,329.00		358,329.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6.20		66.2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66.20		66.2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66.82	366.8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66.82	366.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1.62	711.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1.62	711.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0.37	450.37				
2210202	提租补贴	91.25	91.25				
2210203	购房补贴	170.00	170.0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92,642.18	一、本年支出	392,642.1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246.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58,395.20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9.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230.84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390,750.57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11.6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b>收 入 总 计</b>	<b>392,642.18</b>	<b>支 出 总 计</b>	<b>392,642.18</b>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科目）

表5-1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科目）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4,246.98	7,163.98	5,945.40	1,218.58	27,08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9.15	949.15	920.81	28.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9.15	949.15	920.81	28.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12	14.12	0.60	13.5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0.99	500.99	486.17	14.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4.54	424.54	424.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0	9.50	9.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84	230.84	230.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84	230.84	230.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00	50.00	5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0.84	180.84	180.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355.37	5,272.37	4,082.13	1,190.24	27,083.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988.55	4,905.55	3,715.32	1,190.24	27,083.00
2120101	行政运行	835.29	835.29	790.48	44.8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62.49				1,162.4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9,990.77	4,070.26	2,924.84	1,145.43	25,920.5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66.82	366.82	366.8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66.82	366.82	366.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1.62	711.62	711.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1.62	711.62	711.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0.37	450.37	450.37		
2210202	提租补贴	91.25	91.25	91.25		
2210203	购房补贴	170.00	170.00	170.00		

###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5-2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4,246.98	7,163.98	5,945.40	1,218.58	27,083.00
075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4,246.98	7,163.98	5,945.40	1,218.58	27,083.00
075001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34,246.98	7,163.98	5,945.40	1,218.58	27,083.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7,163.98</b>	<b>5,945.40</b>	<b>1,218.58</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5,259.82</b>	<b>5,259.82</b>	
30101	基本工资	898.13	898.13	
30102	津贴补贴	518.85	518.85	
30103	奖金	432.38	432.38	
30107	绩效工资	2,076.20	2,076.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4.54	424.5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50	9.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0.84	230.8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8.00	168.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00	51.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0.37	450.37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1,218.58</b>		<b>1,218.58</b>
30201	办公费	26.00		26.00
30202	印刷费	10.00		10.00
30205	水费	4.50		4.50
30206	电费	25.00		25.00
30207	邮电费	10.70		10.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0.30		210.30
30213	维修(护)费	4.50		4.50
30226	劳务费	394.73		394.73
30227	委托业务费	6.00		6.00
30228	工会经费	75.73		75.73
30229	福利费	44.67		44.6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0		4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01		37.0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44		324.44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685.58</b>	<b>685.58</b>	
30302	退休费	486.17	486.17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8.82	198.8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0	0.60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5.00		45.00		45.00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58,395.20		358,395.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8,395.20		358,395.2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8,329.00		358,329.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58,329.00		358,329.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6.20		66.2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66.20		66.20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部门2025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项目支出表

表10

## 项目支出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85,478.20	27,083.00	358,395.20						
075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85,478.20	27,083.00	358,395.20						
075001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385,478.20	27,083.00	358,395.20						
31	本级支出项目		385,478.20	27,083.00	358,395.20						
42011125075T000000100	市政工程机构运转专项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40.01	240.01							
42011125075T000000102	机构运转专项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880.49	880.49							
42011125075T000000104	城乡建设专项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342.00	342.00							
42011125075T000000106	住房保障专项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3,610.50	13,610.50							
42011125075T000000107	两湖隧道（东湖段）工程项目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66.20		66.20						
42011125075T000000108	租赁住房保障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9,000.00	9,000.00							
42011125075T000000109	房交会补贴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800.00	800.00							
42011125075T000000110	公租房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60.00	60.00							
42011125075T000000111	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50.00	150.00							
42011125075T000000112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500.00	500.00							
42011125075T000000113	土地成本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358,329.00		358,329.00						
42011125075T000000114	老旧小区改造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500.00	1,500.00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1

## 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年12月6日

资金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填报人	李频		联系电话		027-87525413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年	2024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392642.18	100.00%	0.00	0.00
		财政专户资金	0.00	0.00%	0.00	0.00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92642.18	100%	0.00	0.00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5945.40	1.51%	0.00	0.00
		运转类项目支出	1218.58	0.31%	0.00	0.00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385478.20	98.18%	0.00	0.00
合计		392642.18	100%	0.00	0.00	
部门职能概述	<p>(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住房保障、房地产市场、房屋管理、物业管理及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等领域的法律和法规、规章。</p> <p>(二) 负责全区保障性住房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全区住房保障专项规划和保障性住房建设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建立和完善全区住房保障体系，推进全区各类保障性住房工作，监督管理全区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筹集、出租、运营等工作。负责全区直管公房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指导监督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p> <p>(三) 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发展秩序。负责建立和完善全区房地产市场体系，组织实施房地产市场秩序整治工作。负责组织实施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负责房地产开发项目监督管理以及合同备案登记管理等工作。负责全区房屋面积、房屋租赁等房屋交易的监督管理。指导和监督商品住宅维修资金的归集和使用。负责房地产中介(估价)等行业的管理。</p> <p>(四) 负责统筹城市更新工作。组织编制全区城市更新专项规划和年度安排并监督实施。组织研究全区城市更新重大问题。编制城市更新单元规划评估和实施方案。统筹协调城市体检工作。研究建立城市更新“留改拆”项目库。配合财政部门安排、使用和管理区级城市更新有关专项资金。指导既有建筑节能改造。负责全区优秀历史建筑保护的监督管理。指导协调城中村改造工作。</p> <p>(五) 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统筹协调督办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等区级重点工程项目建设，按规定使用和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有关项目资金。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监管、施工图设计审查、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竣工验收，以及相关标准的实施等工作。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管理。推进市政基础设施节能减排。统筹协调城市道路功能照明设施建设工作。</p> <p>(六) 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组织或参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以及调查处理工作。组织协调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引起的地面沉降处置和防治工作。</p> <p>(七) 负责全区房屋使用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指导全区房屋的安全鉴定、危房治理工作。统筹指导全区危险房屋管理及应急抢险工作。</p> <p>(八) 负责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的统一管理和综合协调。组织编制全区综合管廊建设等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安排并实施。协调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协调推进城市道路范围内各类管线同步建设、集约建设。协调推进综合管廊建设和运营维护管理工作。</p> <p>(九) 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负责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协调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编制全区城市更新及房屋征收年度实施计划并报批。承担区政府作出的房屋征收决定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p> <p>(十) 负责全区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物业管理区域划分、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和物业承接查验等物业管理活动的指导和监督。负责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工作。负责全区物业服务行业管理。</p> <p>(十一) 负责推动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科技创新及成果推广应用。</p> <p>(十二) 负责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等方面数据资源的整合应用、共享开放等工作。</p> <p>(十三) 负责房产档案、工程建设档案，以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档案的管理和利用工作。</p> <p>(十四) 按规定负责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法制建设及相关行政执法工作。</p> <p>(十五) 指导协调全区土地储备工作。</p> <p>(十六)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人才工作、保密等主体责任。</p>					

年度工作任务	1.扎实推进城市更新，统筹协调城市体检工作。 2.深入规范房地产市场发展秩序，组织实施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 3.持续发力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协调督办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等重点工程项目建设。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机构运转专项	特定目标类	880.40	880.40	机关正常运转支出
	城乡建设专项	特定目标类	342.00	342.00	市政公司在职人员生活补助及退休补差社保缴费、2025年城市体检和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洪山区十五五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5年海绵城市自评估及十五五专项规划编制
	住房保障专项	特定目标类	13,610.50	13,610.50	租赁住房保障、大学毕业生租赁专项、专业监管服务（政务窗口服务）、房交会补贴、专项资金项目审计、房地产市场和物业巡查、居家适老化改造
	市政工程机构运转专项	特定目标类	240.10	240.10	区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系统维护费、房屋安全技术服务项目费用、专家抽查图纸审项目费用、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咨询服务费、档案整理和移交经费、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房屋安全鉴定专项费用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	特定目标类	500.00	500.00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经费
	租赁住房保障（上级）	特定目标类	9,000.00	9,000.00	保租房上级资金
	房交会补贴（上级）	特定目标类	800.00	800.00	房交会上级资金
	公租房（上级）	特定目标类	60.00	60.00	公租房租赁补贴上级资金
	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上级）	特定目标类	150.00	150.00	既有小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上级资金
	老旧小区改造（上级）	特定目标类	1,500.00	1,500.00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上级资金
	两湖隧道（东湖段）工程项目	特定目标类	66.20	66.20	两湖隧道（东湖段）工程项目建设资金
	土地成本	特定目标类	358,329.00	358,329.00	土地储备供应及出让工作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6年）		年度目标		
	扎实推进城市更新，统筹协调城市体检工作，建立与城市更新相适应的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体制和政策体系；深入规范房地产市场发展秩序，组织实施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持续发力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协调督办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等重点工程项目建设。		<p>目标1：扎实推进城市更新，统筹协调城市体检工作，建立与城市更新相适应的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体制和政策体系，科学编制洪山区城市更新“十五五”综合规划。</p> <p>目标2：深入规范房地产市场发展秩序，组织实施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开展房地产市场巡查，促进房地产行业良好健康发展。</p> <p>目标3：持续发力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协调督办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等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对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图纸进行审查抽查。</p>		

<b>长期目标:</b>	扎实推进城市更新，统筹协调城市体检工作，建立与城市更新相适应的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体制和政策体系；深入规范房地产市场发展秩序，组织实施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持续发力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协调督办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等重点工程项目建设。						
<b>长期绩效指标</b>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不超过各项目预算申报数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项目完成个数	≥3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各项目完成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城市更新设计功能实现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计划标准		
<b>年度目标1:</b>	扎实推进城市更新，统筹协调城市体检工作，建立与城市更新相适应的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体制和政策体系，科学编制洪山区城市更新“十五五”综合规划。						
<b>年度绩效指标</b>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年	2024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无	无	不超过各项目预算申报数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更新决策次数	无	无	≥10次	计划标准
			城市体检覆盖率	无	无	=100%	计划标准
			城市更新“十五五”综合规划编制完成率	无	无	=100%	计划标准
			重大决策支撑保障率	无	无	=100%	计划标准
			重点项目完成及时率	无	无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生活幸福指数	无	无	显著提高	计划标准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无	无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无	无	≥95%	计划标准	

<b>年度目标2:</b>	深入规范房地产市场发展秩序，组织实施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开展房地产市场巡查，促进房地产行业良好健康发展。						
<b>年度绩效指标</b>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2023年	2024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无	无	不超过各项目预算申报数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房地产巡查次数	无	无	≥3次	计划标准
			开展物业监管巡查	无	无	≥2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巡查覆盖率	无	无	=100%	计划标准
			人才房补贴发放完成率	无	无	=100%	计划标准
			居家适老化改造完成率	无	无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人才房补贴发放及时率	无	无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生活幸福指数	无	无	显著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无	无	≥95%	计划标准	
<b>年度目标3:</b>	持续发力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协调督办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等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对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图纸进行审查抽查。						
<b>年度绩效指标</b>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2023年	2024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无	无	不超过各项目预算申报数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图纸免审抽查数量	无	无	≥免审数量的30%	计划标准
			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次数	无	无	≥10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覆盖率	无	无	=100%	计划标准
			图纸免审抽查合格率	无	无	=100%	计划标准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房屋安全鉴定完成率	无	无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抽查审查完成及时率	无	无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生活幸福指数	无	无	显著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无	无	≥95%	计划标准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2-1

### 2025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	项目代码	420111250750030000 10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金雨欣	联系电话	87525422
项目属性	重点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立项依据：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办法的通知》（武政规〔2020〕3号）、《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公共租赁住房货币化保障工作的通知》（武房发〔2020〕13号）、《市物价局 市房产局关于公布武汉市普通住宅 物业综合管理服务费及车辆停泊服务费指导价格的通知》（武价房字〔2004〕135号）、《市住房保障房管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管理服务费用指导价格的通知》（武房发〔2020〕11号）、《市住房保障房管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管理服务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武房发〔2020〕10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公租房保障家庭收入分档标准的通知》（武住更发〔2024〕5号）、《关于调整公租房室内装修标准的通知》（武房发〔2020〕34号文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279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意见》（武政办〔2021〕116号）、《市房管局 市发改委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关于规范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计划及认定管理工作的通知》（武房发〔2021〕23号）、《武汉市保障性租赁住房租赁管理办法》（武房规〔2024〕1号）、根据关于印发《武汉市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武财综〔2023〕537号）、武房发〔2018〕5号 市房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市房屋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洪请字2018第312号《区房管局关于聘请第三方专业单位参与房屋安全管理所需经费的请示》、房鉴协〔规〕〔2018〕1号、房鉴协〔规〕〔2020〕1号、《市房管局关于优化第40届房交会补贴资金发放流程的通知》、市房管局关于优化第39届房交会补贴资金发放流程的通知》、《市房管局关于做好第41届房交会及“汉十条”补贴资金发放工作的通知》。</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负责宣传、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保障性住房(含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人才租赁房等)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负责本辖区保障性住房工作调查研究、政策咨询工作；协助制订保障性住房的政策和规章，参与制订保障性住房的发展规划、年度计划；负责组织实施本辖区保障性安居工程计划，监督管理保障性住房项目建设，协调落实保障性安居工程目标；负责本辖区住房保障对象资格的审核发证；对接财政部门，申报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和区级财政预算资金；负责本辖区保障性住房资格审核档案资料归集及信息系流建立和管理工作；负责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档案及信息系统设和管理工作；负责本辖区保障性住房的房源筹措和政策指导；负责全区房屋使用安全的监督管理；统一管理全区房屋安全鉴定、危房督修改造工作；负责全区居住类房屋的修缮、改造、房屋立面整治、房屋安全的行政管理；负责优秀历史建筑的保护管理。</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为符合条件的城镇住房困难家庭、无房新就业职工和在汉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提供保障性住房补贴。持续解决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住房困难问题，不断完善以保障性租赁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使住房保障惠及更多居民群众；对在册的危房进行安全鉴定，完成市、区两级政府下达的危房治理目标任务；改善老旧小区居住条件、生活环境和功能品质，推动建设安全健康、设施完善、管理有序的完整居住社区；通过实施政府奖补、房企让利、推出阶段性购房措施，多措并举，稳定市场预期，促进住房消费，降低群众购房负担。</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保障性租赁住房房源筹集，保障性住房补贴；</p> <p>2.开展危旧房安全鉴定工作；</p> <p>3.完成六个中央补助的老旧小区改造，共涉及户数达2269户；</p> <p>4.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及时准确的发放第39、40、41届房交会及“汉十条”政府补贴，做到专款专用；</p> <p>5.对辖区范围内非行政机关或企事业单位管理的非单一产权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的项目，按照每部20万元的标准给予补贴，补贴资金由市、区财政分别承担50%。我区2025年计划建成50部电梯，区级预算资金需求500万元；</p> <p>6.对辖区小区60周岁以上（含60岁）的业主（即房屋所有权人）或与60周岁以上（含60岁）直系亲属共同居住的业主每户参照《湖北省居家适老化改造技术指南（2021版）》选择适老化改造项目，对实施改造并符合补助条件的居民每户予以3000元补贴，由市区财政按1:1承担，我区2025年改造目标为1000户，资金需求150万元。</p>		
项目总预算	12010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12010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年预算12037万元，2024年预算1815.2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年预算12010万元，其中上级资金11510万元。根据以往历史经验、当年工作任务测算量以及成交汇总统计数进行测算，申请预算资金，实际预算金额根据上级下发数额确定。主要原因是2023年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任务8000套（间），市级资金下达10400万元，2024年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任务7800套（间），市级资金下达37.2万元，预计还将有9000余万元市级资金下达，因此，预计2025年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任务与前两个任务持平，拟2025年上级资金预算9000万元，产生较大差异。</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12010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010万元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00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2010万元
	1.保障性租赁住房补贴		9000万元
	2.公租房租赁补贴		60万元
	3.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资金		1500万元
	4.房交会、“汉十条”政府补贴测算金额		800万元
	5.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补助资金		500万元
6.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补贴资金		150万元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为符合条件的城镇住房困难家庭、无房新就业职工和在汉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提供住房保障，做好租赁保障补贴资格审查工作，监管好补贴资金的发放，做到应补尽补，使住房民生保障受益范围不断扩大；解决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住房困难问题。完成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任务，不断完善以保障性租赁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使住房保障惠及更多居民群众。				
长期绩效目标2	加快推进老旧小区综合改造，加强统筹指导力度，按时按质完成改造任务，让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				
长期绩效目标3	为满足广大购房群众和开发企业的需求，进一步支持合理住房消费，推出阶段性购房措施，促进住房消费，降低群众购房负担。				
长期绩效目标4	持续推进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进一步改善我区群众居住条件，完善既有住宅使用功能，更好适应人口老龄化的需求。				
长期绩效目标5	按照“自愿选择、需求导向、公开规范、政府支持、企业参与”原则，2025年至2027年，推进3000户居民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				
年度绩效目标1	为符合条件的城镇住房困难家庭、无房新就业职工和在汉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提供住房保障，做好租赁保障补贴资格审查工作，监管好补贴资金的发放，做到应补尽补，使住房民生保障受益范围不断扩大；解决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住房困难问题。完成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任务，不断完善以保障性租赁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使住房保障惠及更多居民群众。				
年度绩效目标2	加快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着力改善居住条件、生活环境和功能品质，尽力解决群众提出的多元化主张和个性化诉求。推动建设安全健康、设施完善、管理有序的完整居住社区，提升人民群众生活的幸福感。				
年度绩效目标3	根据市区文件要求，及时、规范的将购房补贴发放至购房者或维修基金账户，确保市、区购房补贴政策落实到位。				
年度绩效目标4	2025年推进既有住宅增设电梯80部，进一步改善我区群众居住条件，完善既有住宅使用功能，更好适应人口老龄化的需求。				
年度绩效目标5	2025年推进1000户居民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源筹集套数	5000套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户数	60户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房源可靠性	可靠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解决住房困难户的居住问题	有利于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承租人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2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改造户数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改造建筑面积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	合格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改造项目完成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有改善	有改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购房补贴人次	3640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购房政策宣传工作完成效果	良好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购房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购房意向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房交会上的购房优惠政策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部电梯补贴标准	20万元/部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发放补贴部数	50部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质量	良好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发放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适老化工作正常推进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标准	3000元/户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发放补贴户数预计数	1000户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质量	良好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发放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适老化工作正常推进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租赁补贴户数	100户	60户	60户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房源筹集套数	8000套	7800套	5000套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房源可靠性	可靠	可靠	可靠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助于解决住房困难户的居住问题	有助于	有助于	有助于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监管租赁补贴发放准确率，做到应补尽补	有利于	有利于	有利于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承租人满意度	80%	80%	≥8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	/	≤1137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户数	/	18544户	2269户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改造栋数	/	467栋	53栋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改造建筑面积	/	183.09万M <sup>2</sup>	23.69万M <sup>2</sup>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合格	合格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改造项目完成及时率	/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有改善	/	有改善	有改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	90%	≥8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购房补贴人次	582人	945人	1000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购房政策宣传工作完成效果	良好	良好	良好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购房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购房意向	有提高	有提高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房交会上的购房优惠政策满意度	95%	95%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部电梯补贴标准	/	/	20万元/部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发放补贴部数	/	/	50部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质量	/	/	良好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	/	及时发放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适老化工作正常推进	/	/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标准	/	3000元/户	3000元/户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发放补贴户数预计数	/	1000户	1000户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质量	/	良好	良好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适老化工作正常推进	/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95%	计划标准

表12-2

## 2025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构运转专项	项目代码	42011125075003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	严世锦	联系电话	027-87875532
项目属性	一般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年	终止年度	2025年
项目申请理由	<p>1.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向重点乡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21〕27号）、《鄂办发〔2021〕17号》、《武办文〔2021〕40号》文精神，健全常态化驻村工作机制，本部门选派五名中共党员驻村帮扶。</p> <p>2. 根据洪老〔2018〕3号、武办发〔2017〕21号文精神，申请经费用于离退休老干慰问、支委工作补贴等相关支出；进一步明确新形势下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总体要求，加强离退休干部思想政治工作，完善和创新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加强离退休干部学习活动阵地建设，组织引导离退休干部为党和人民事业增添正能量，加强离退休干部工作的组织领导。</p> <p>3.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委党建工作部署，以“走在前，作表率”模范机关建设为统领，以提升党组织政治功能、组织功能为目标，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强化党建引领作用，推进全局党的建设全面提质增效。全面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确保党的组织充分履行职能、发挥核心作用，确保党员领导干部忠诚干净担当、发挥表率作用，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洪山篇章贡献机关力量。</p> <p>4. 根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负责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等领域重要政策文件、地方性法规草案、规章草案的解释；负责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及合法性审查；负责行政执法的法制审核和监督检查；负责推进机关依法行政和法治建设等工作；依法行政、解决工程建设领域、房产开发登记、物业管理附议、征地拆迁领域问题。</p> <p>5. 洪山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承担全区土地整理储备工作、供应工作，承担编制全区土地整理储备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需要通过土地利用和空间规划信息平台查询全区土地上位规划、土地用途性质等各类信息。</p> <p>6. 土储资金来源广泛，为加强对储备资金使用情况监管，需开展专项资金审计工作。</p> <p>7.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第三条坚持中国共产党对档案工作的领导，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档案工作，把档案事业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档案事业发展经费列入政府预算，确保档案事业发展与国民经济和社会水平相适应；根据《湖北省机关档案工作目标管理考评办法》（鄂档规〔2016〕1号）和《湖北省企业、科技事业单位档案工作目标管理考评办法》（鄂档规〔2016〕3号）的规定，健全常态化档案整理工作机制。</p> <p>8. 根据各处室需要，为保障工作正常开展，通过劳务派遣服务来解决人事代理、测绘队、调解委员会、市场监管等部分工作岗位的人员压力及岗位压力，提高房管局工作效率；保障信息化网络平台正常运行及弥补单位办公用电费不足。</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 参照市级党政机关市内公务出行差旅费标准对驻村工作队队员给予补助。工作队队员补助100元/天+400元/月交通，平均出勤22天/月，预计人员补助经费3.1万元/人，本部门驻村工作队队员5人，对口帮扶新洲区三个村龙岗村、狮子岩村、蔡咀村，3万元/村，小计24.5万元。</p> <p>2. 本部门退休老干共218人，重阳节慰问费10.9万元，订老年报刊3.9万元，支委工作补贴2.64万元，住院慰问等预计6万元，老年大学费用预计0.58万元，小计24.02万元。</p> <p>3. 定期购买党员学习教育资料、进行培训、开展活动、订购报纸刊物等；在职党员人数254人、退休145人，购买党员学习笔记本及学习资料书籍、15个党支部购买党旗、党徽、党章等，按计划2-3次组织在职党员干部到红色基地参观学习，组织团员开展活动，聘请专家教育专题授课、制作展板横幅宣传等费用，预计8万元；文明创建经费预算0.3万元主要用于创文创卫城市，义务植树等文明创建活动；年度观看指定纪检或宣传教育片1-2次经费1.4万元；宣传经费13.97万元用于上级分配订购报刊杂志任务；小计23.67万元。</p> <p>4. 常年法律顾问费5万元；诉讼案件服务费44.5万元，主要是代理诉讼及行政复议、非诉讼专项法律服务及依法行政、解决工程建设领域、房产开发登记、物业管理附议、征地拆迁领域历史遗留问题等诉讼案件；预计后期原更新局近年征拆工作及历史遗留问题等诉讼案件数量较多；小计49.5万元。</p> <p>5. 预算资金用于土地利用和空间规划信息平台年度服务费49.6万元，延续签订合同，单一采购来源；本单位需要通过土地利用和空间规划信息平台查询全区土地上位规划、土地用途性质等各类信息，推进土地整理储备、供应、年度工作计划编制实施等工作。</p> <p>6. 根据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中“基本建设工程决算审核业务按项目投资总额的3%收取”的规定，参照土地储备成本审计计费标准，经咨询会计事务所后，申请15万元预算，压缩预算为6万元。</p> <p>7. 文书档案整理及扫描6.28万、维修资金档案整理6.07万、工程档案整理23.22万、市级重点工程征地及房屋征收、旧城改建项目11万、土地储备、供应等项目14.58万、城中村改造类（城改类、生态底线、171重点工程、逾期还建、自查资料、专项资料）4.31万、其他（检索目录备份等）1.64万、补足2024年度资金差额部分10万元、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25.5万元，申报经费小计102.6万元，压减预算为40万元。</p> <p>8. 购买第三方劳务服务，提供人事代理、测绘队、调解委员会、市场监管服务经费600.2万元；保障信息化网络平台正常运行及弥补单位办公用电费不足经费63万元。</p>		

项目总预算	880.49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880.49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年预算1380万元，2024年预算1150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年预算880.49万元，2023年、2024年预算数为原更新局、建设局、房管局合计数，2024年三个部门机构改革合并为住更局，2025年压缩项目经费预算为880.49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880.49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80.49万元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880.49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880.49万元
	1.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24.5万元
	2.老干工作经费		24.02万元
	3.党建宣传工作经费		23.67万元
	4.法务综治工作经费		49.5万元
	5.土地利用和空间规划信息平台服务费		49.6万元
	6.土地储备资金审计服务		6万元
	7.档案整理工作经费		40万元
	8.劳务派遣人员劳务费		600.2万元
9.信息化网络平台及电费		63万元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信息系统服务费	1项	49.6万元	
综合事务外包服务	1项	600.2万元	
档案管理服务	1项	40万元	
法律诉讼服务	1项	49.5万元	
审计服务	1项	6万元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在所驻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乡镇党委、政府)的直接领导下，紧紧依靠驻村“两委”开展工作，聚焦中央规定的“建强村党组织、推进强村富民、提升治理水平、为民办事服务”等职责任务，着力做好“强组织固根基、稳脱贫防返贫、兴产业促发展、抓治理促和谐、办实事解难题、转作风优服务”等六个方面重点工作，既主动作为，又不包办代替。		
长期绩效目标2	进一步明确新形势下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总体要求，加强离退休干部思想政治工作，完善和创新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加强离退休干部学习活动阵地建设，组织引导离退休干部为党和人民事业增添正能量，加强离退休干部工作的组织领导。		
长期绩效目标3	通过学习与实践的多重方式提高本单位职工党员意识、党性修养，以更好的精神面貌开展行政职能工作；全面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确保党的组织充分履行职能、发挥核心作用，确保党员领导干部忠诚干净担当、发挥表率作用，确保广大党员党性坚强、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长期绩效目标4	根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在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及洪政办[2015]22号文件精神，坚持依法行政，解决工程建设领域、房产开发登记、物业管理附议、征地拆迁领域历史遗留问题等诉讼案件，合法合规使用经费。		

长期绩效目标5	为推进土地整理储备、供应、年度工作计划编制实施等工作，及时合法合规合理使用资金采购土地利用和空间规划信息平台。
长期绩效目标6	为进一步梳理高压小区片旧城改造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合法合规合理使用资金采购决算审计。
长期绩效目标7	坚持上级部门对档案工作的领导，加强档案管理工作，将档案事业发展经费纳入年度工作任务并列入政府预算，按照省、市委组织部要求完成档案改版升级和整理工作，确保本单位档案事业发展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档案规范化管理，所有工作资料、痕迹清晰，有迹可循。
长期绩效目标8	保障单位信息化网络平台正常运行，保障机关日常工作正常运转，通过购买第三方劳务服务，为人事代理、测绘队、调解委员会、市场监管等部分工作岗位配置专业人员，保障人员和岗位匹配，提高房管局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1	单位负责人亲自抓驻村帮扶工作，明确1名班子成员具体负责驻村帮扶工作，主要负责人到驻点村调研指导驻村帮扶工作每年不少于1次，分管负责人到驻点村协调解决驻村帮扶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每年不少于2次，在所驻街道指导、督促和协调下工作，落实各项帮扶政策措施，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2	进一步明确新形势下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总体要求，加强离退休干部思想政治工作，完善和创新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加强离退休干部学习活动阵地建设，组织引导离退休干部为党和人民事业增添正能量，加强离退休干部工作的组织领导。
年度绩效目标3	通过学习与实践的多重方式提高本单位职工党员意识、党性修养，以更好的精神面貌开展行政职能工作；全面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确保党的组织充分履行职能、发挥核心作用，确保党员领导干部忠诚干净担当、发挥表率作用，确保广大党员党性坚强、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做好部门内外联系、综合协调、文书处理、普法和文明创建工作，发挥运转中枢作用，为部门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4	根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在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及洪政办[2015]22号文件精神，坚持依法行政，解决工程建设领域、房产开发登记、物业管理附议、征地拆迁领域历史遗留问题等诉讼案件，合法合规使用经费。
年度绩效目标5	为推进土地整理储备、供应、年度工作计划编制实施等工作，及时合法合规合理使用资金采购土地利用和空间规划信息平台。
年度绩效目标6	为进一步梳理高压小区片旧城改造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合法合规合理使用资金采购决算审计。
年度绩效目标7	坚持上级部门对档案工作的领导，加强档案管理工作，将档案事业发展经费纳入年度工作任务并列入政府预算，按照省、市委组织部要求完成档案改版升级和整理工作，确保本单位档案事业发展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达到单位档案规范化管理，工作更加细致严谨的目的，便于以后工作中的查询和利用。
年度绩效目标8	保障单位信息化网络平台正常运行，保障机关日常工作正常运转，通过购买第三方劳务服务，为人事代理、测绘队、调解委员会、市场监管等部分工作岗位配置专业人员，保障人员和岗位匹配，提高房管局工作效率。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工作队员人数	5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主要负责人到驻点村调研指导驻村帮扶工作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分管负责人到驻点村协调解决驻村帮扶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次数	≥2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驻村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解决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乡村振兴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生活幸福指数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老干部人数	218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委员工作人数	11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老年大学学习活动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劳模慰问人数	1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老干慰问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老干慰问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退休老干部幸福感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教育学习次数	12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局党组中心组学习次数	12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组织党员开展活动次数	≥2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组织党员干部到红色教育基地开展活动次数	≥2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党建工作党员干部参与度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党建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员党性修养、廉洁自律意识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诉讼案件应诉率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法务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诉讼案件处理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争议依法化解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土地利用和空间规划信息平台金额	≤49.6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数量	1项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服务使用效果	良好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服务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项目工作推进、充分履职	保障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不对自然生态环境产生影响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者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决算审计费用控制数	≤6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审计工作完成效果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服务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充分履职、推动土地储备与供应项目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及时, 能够满足服务对象的使用要求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7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档案管理工作完成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档案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整理工作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数	79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信息化网络平台正常运行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房管局工作效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对信息化网络平台运行情况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工作队队员人数	5人	5人	5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主要负责人到驻点村调研指导驻村帮扶工作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分管负责人到驻点村协调解决驻村帮扶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驻村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and 困难解决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乡村振兴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生活幸福指数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老干部人数	220人	219人	218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委员工作人数	11人	11人	11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老年大学学习活动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劳模慰问人数	1人	1人	1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老干慰问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老干慰问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退休老干部幸福感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满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教育学习次数	12次	12次	12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局党组中心组学习次数	12次	12次	12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组织党员开展活动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组织党员干部到红色教育基地开展活动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党建工作党员干部参与度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党建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员党性修养、廉洁自律意识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诉讼案件应诉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95%	95%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法务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诉讼案件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争议依法化解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6%	96%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土地利用和空间规划信息平台金额	≤49.6万元	≤49.6万元	≤49.6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数量	1项	1项	1项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服务使用效果	良好	良好	良好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服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项目工作推进、充分履职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不对自然生态环境产生影响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者满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决算审计费用控制数	/	/	≤6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审计工作完成效果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服务及时性	/	/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充分履职、推动土地储备与供应项目	/	/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及时,能够满足服务对象的使用要求	/	/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7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档案管理工作完成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档案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整理工作满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数	80人	80人	79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信息化网络平台正常运行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房管局工作效率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对信息化网络平台运行情况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 2025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政工程安全专项	项目代码	42011125075003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市政建设质量安全中心
项目负责人	钱伟	联系电话	027-87872349
项目属性	一般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年	终止年度	2025年
项目申请理由	<p>项目的政策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委关于系统启用的通知》；《市政平台维护费-盖章签字版合同》；</li> <li>《武汉市房屋安全技术服务收费标准》（武鉴协（规）[2018]1号）；《市住更局关于印发2024年全市房屋安全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市房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市房屋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2025房屋安全技术服务预算表》；《房屋安全技术服务预算报告》；第三方技术服务合同，结合辖区内年度各分工作确定；</li> <li>计价标准：《省物价局建设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咨询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鄂价房服[2006]273号）《武汉市施工图联合审查工作程序及审查办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图片版》；《武汉市施工图联合审查工作程序及审查办法（试行）》；《（低风险项目范围依据）关于推进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联合审查改革工作的通知-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市城建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双随机、一公开”勘察设计企业人员和质量执法检查的通知》（2022年和2023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图片版》；《武汉市施工图联合审查工作程序及审查办法（试行）》《关于开展全区公共基础设施三年行动方案及2025年城建交通项目计划编制的通知》；</li> <li>《武汉市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li> <li>《市住更局关于印发2024年全市房屋安全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武汉市房屋安全管理条例》；《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全区市政工程“质量月”活动的通知》；市政安全月、质量安全培训、飞行检查等活动方案，活动合同；按宣传及培训需要安排活动次数及宣传资料的文印；</li> <li>《档案法》第十六条；《02.DA-T31-2017纸质档案数字化规范》；《档案移交依据及相关标准文件说明》；《湖北省机关档案工作目标管理考评办法》鄂档发[2022]6号；《湖北省机关档案工作业务建设规范-2022修订版》；《关于印发武汉市纸质档案数字化实施细则（武档[2016]13号）》；《2024年接收档案进馆的通知》；《关于做好全区机构改革中档案工作的提示》；《移交档案进馆范围及注意事项》；九定文件；</li> <li>依据经费预算确定合同金额，具体费用按合同约定执行。（2024年预算，合同实签金额122.61，2024年度已支付20%，剩余80%金额98.09万元结转至2025年支付）；</li> <li>（洪财[2020]）5号文件附件2《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表》、2025年行政事业单位新增固定资产的报告；《关于2025年新增办公设备的情况说明》。</li> </ol> <p>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负责全区房屋使用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指导全区房屋的安全鉴定、危房治理工作。</p> <p>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结合辖区实际，分批分阶段对辖区内既有房屋、市政工程、工程图纸、老旧房屋相对集中、建设工程等优先开展安全普查和图纸审查，全面掌握辖区内既有房屋的安全状况，开展现场查勘，初判是否存在安全隐患并提出处理意见，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区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系统维护费；</li> <li>房屋安全技术服务项目费用；</li> <li>专家抽查图纸免审项目费用、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咨询服务费；</li> <li>党建经费；</li> <li>宣传、培训、印刷费；</li> <li>档案整理和移交经费；</li> <li>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房屋安全鉴定专项费用；</li> <li>办公设备购置。</li> </ol>		
项目总预算	240.01	项目当年预算	240.0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年预算15万元，2024年预算7.5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4年机构改革后，根据本单位新的九定文件中职能职责申请项目经费，2025年预算240.01万元。（其中包含7.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房屋安全鉴定专项费用98.09万元为2024年预算，申请结转到2025年支付）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合计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合计	
	1.区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系统维护费	
	2.房屋安全技术服务项目费用	
	3.专家抽查图纸免审项目费用、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咨询服务费	
	4.党建经费	
	5.宣传、培训、印刷费	
	6.档案整理和移交经费	
	7.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房屋安全鉴定专项费用	
8.办公设备购置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全面掌握辖区内既有房屋的安全状况。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房屋安全类相关投诉的现场查勘，确定安全隐患状况。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在册危房，老旧危房，疑似隐患房屋和优保建筑单栋次巡查费用。	按合同约定执行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本年度辖区内各在册危房、老旧危房、老旧房屋、优保建筑进行巡查或排查工作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各项工作开展次数	结合辖区实际按工作要求开展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全面掌握市政建设工程、房屋安全情况	及时督促、消除安全隐患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开展各项工作周期	年底前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因设计问题造成的工程额外成本	控制、降低成本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政施工及人民群众房屋使用安全	得到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优秀历史文化建筑风貌	得到维护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问题处理结果满意率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在册危房，老旧危房，疑似隐患房屋和优保建筑单栋次巡查费用	/	按合同约定执行	按合同约定执行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本年度辖区内各在册危房、老旧危房、老旧房屋、优保建筑进行巡查或排查工作次数	/	1次	≥1次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各项工作开展次数	/	结合辖区实际按工作要求开展	结合辖区实际按工作要求开展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全面掌握市政建设工程、房屋安全情况	/	及时督促、消除安全隐患	及时督促、消除安全隐患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开展各项工作周期	/	年底前完成	年底前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因设计问题造成的工程额外成本	/	控制、降低	控制、降低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政施工及人民群众房屋使用安全	/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优秀历史文化建筑风貌	/	得到维护	得到维护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问题处理结果满意率	/	≥95%	≥95%	计划标准

表12-4

## 2025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征收储备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50750030000 10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田娟/王建	联系电话	027-87226817
项目属性	重点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湖隧道东湖段工程征拆资金采取“市借区用区还”的方式，即：由市财政局统一发行专项债券，债券资金拨付城投公司后，再将其中征地拆迁资金拨付给东湖风景区、武昌区、洪山区用于开展两湖隧道项目的征地拆迁工作，由东湖风景区、武昌区、洪山区按规定按期偿还所使用专项债的利息和本金。根据上级工作任务安排情况及区财政通知，完成区土地储备整理工作，申报2025年土地储备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预算金额根据2025年政府性基金测算表及财政下发控制数确认。</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为街道实施项目征地提供政策指导，负责征地资金监管，督促街道完成征地任务。</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加强洪山区交通建设，提升洪山区居民出行便利度、优化洪山区营商环境。</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两湖隧道（东湖段）债券利息预算金额为66.20331万元，两湖隧道（东湖段）项目征拆资金采取“市借区用区还”的方式，武汉市财政局负责统筹做好两湖隧道建设专项债的申报发行，协调各区规范使用资金、按时依规偿还本息；</p> <p>2.2025年土地成本预算金额358329万元主要为华中科学生态城、青菱都市工业园等地块土地储备项目成本返还。</p>		
项目总预算	358395.20331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358395.20331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年预算782146.20331万元、2024年预算362424.20331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年预算358395.20331万元，与前两年相比，两湖隧道（东湖段）项目债券利息还款预算无变动，土地成本预算有差异，主要是因为土地成本预算是根据上级工作任务安排情况及区财政通知申报，根据2025年政府性基金测算表及财政下发控制数确认，2025年土地储备成本收入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金额减少。</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358395.20331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8395.20331万元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58395.20331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58395.20331万元		
	1.两湖隧道（东湖段）债券利息还款		66.20331万元		
	2.土地储备项目成本返还预算金额		358329万元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完善武昌地区骨干路网结构，消除东湖、南湖片区路网瓶颈，缓解武昌地区南北向交通联系不畅的问题，加强主城组团之间的交通连接。				
长期绩效目标2	努力完成土地储备及供应计划，主动推进土地储备项目实施，积极服务重点功能区规划建设，扎实开展储备地块安全检查和环境整治。				
年度绩效目标1	完善武昌地区骨干路网结构，消除东湖、南湖片区路网瓶颈，缓解武昌地区南北向交通联系不畅的问题，加强主城组团之间的交通连接。				
年度绩效目标2	努力完成土地储备及供应计划，主动推进土地储备项目实施，积极服务重点功能区规划建设，扎实开展储备地块安全检查和环境整治。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资金涉及地块数量	1块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储备成本返还预算涉及地块数量	≥2块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土储工作完成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土储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资金涉及地块数量	1块	1块	1块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储备成本返还预算涉及地块数量	≥2块	≥2块	≥2块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土储工作完成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土储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 2025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住房城市更新专项	项目代码	4201112507500300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陈玲/易莎/胡华军	联系电话	13971197962/ 027-87648767
项目属性	重点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年	终止年度	2025年
项目申请理由	<p>1.根据《武财综〔2021〕949号》、《武房规〔2017〕3号》、《武房规〔2019〕10号》、《武政规〔2020〕3号》、《武房发〔2020〕11号》、《武房发〔2021〕15号》、《武房发〔2020〕34号》、《武房发〔2020〕13号》、《武房发〔2020〕11号》、《武房发〔2018〕5号》、《房鉴协〔规〕〔2018〕1号》、《房鉴协〔规〕〔2020〕1号》等文件，本部门负责公租房保障工作，组织实施经济适用房的建设、销售、售后管理和公租房的建设、分配及租赁管理；负责建立全区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档案、房产管理和住房保障信息系统；负责审核申报租金补贴和廉租住房配租房资金，核准发放租金补贴；负责经济适用住房、廉租住房等保障性住房储备工作；负责全区房屋使用安全的监督管理；统一管理全区房屋安全鉴定、危房督修改造工作；负责全区居住类房屋的修缮、改造、房屋立面整治、房屋安全的行政管理；负责优秀历史建筑的保护管理；为符合条件的城镇住房困难家庭、无房新就业职工和在汉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提供保障性住房补贴。</p> <p>2.根据《市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人才安居相关工作的通知》、《武政办〔2022〕78号》、《武办发〔2017〕25号》、《武房规〔2018〕2号》、《武招才办〔2018〕1号》等文件，着力于解决大学毕业生基本居住需求，缓解大学毕业生租房压力；加快建立大学毕业生安居保障体系，助力“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工程”将武汉的人才优势转为发展优势。</p> <p>3.根据《武房发〔2017〕17号》、《武房规〔2021〕5号》等文件，积极开展房屋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对排查出的危房及时整治，保障群众安全；做好本辖区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工作，督促物业服务企业整改问题，查处违法违规行，规范物业服务行为，提升物业服务水平，推进建立住宅小区物业服务长效监管机制；加强新建商品房销售全过程监管，规范销售行为，保护买卖双方合法权益，使房地产市场保持平稳健康态势；通过政府采购房管局窗口交易登记服务来缓解人员压力及岗位压力，提高房管局工作效率，保障机构良好运转。</p> <p>4.根据《市房管局关于参加“湖北省百万大学生留鄂创业安居行动启动仪式暨筹办我市春季房交会有关情况的报告》、《市财政局关于安排武汉市第40届房交会政府补贴资金的请示》等文件，通过实施政府奖补、房企让利、推出阶段性购房措施，多措并举，稳定市场预期，促进住房消费，降低群众购房负担。</p> <p>5.按照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第一次联席会议精神及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2024年洪山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经费预算情况说明》明确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中涉及的问题，完成工作任务。</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公租房包租租金804.8万；南国花郡58套916127.4元=4126.7㎡*18.5元/㎡*12个月，南湖新城381套4829175元=24765㎡*16.25元/㎡*12个月，马湖丰华苑104套1353691.68元=7222㎡*15.62元/㎡*12个月，福临居128套948909元=6082.75㎡*13元/㎡*12个月，共计671套；据以前年度实际支出预计公租房物业服务费支出212万；公租房运营管理支出：666518.6*12个月=800万元；公租房专项维修770万；预计2024年公租房紧急专项维修600户，金额约540万，2022年洪山区公租房室内维修改造工程尾款230万；据以前年度实际支出预计公租房日常维修15万；菁英城公租房装修尾款44万；小计2645.8万元。</p> <p>2.人才房包租租金1400.02万；人才房租赁补贴5900万；人才房运营管理支出82.37万元；人才房装饰装修28万；小计6206.97万元。</p> <p>3.政务窗口服务费249.06万元；员工费用199.56万元（工资、工服、体检等），办公费13.3万（办公设备、耗材等），运营费14.5万元（便民服务补贴、培训、青年文明号专项经费等），管理费及税金21.7万元；房地产市场巡查50万元，物业监管巡查340万元；既有小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30万元；小计669.06万元。</p> <p>4.房交会及汉十条补贴资金需求1000万元；洪七条契税补贴资金需求2678万元。</p> <p>5.直管公房运营费31.84万元，物业费0.7万元，维修费20万元；办公用房确资金需求302.9万元；建投运营费67.07万元；压减预算小计400.67万元。</p> <p>6.毛坦艾玛国际公寓工程决算报告审计复核申请预算资金10万元。</p> <p>7.市政公司在职人员生活补助及退休补差、社保缴费、水电费及税金282万元。</p> <p>8.2025年城市体检和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工作主要包括指标体系建立、数据采集和分析、城市体检报告编制、成果应用等预计经费40万元。</p> <p>9.2025年海绵城市自评估、编制洪山区海绵城市“十五五”建设规划、洪山区十五五城市更新专项规划预计经费20万元。</p>		

项目总预算	13952.5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13952.5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年预算14929.8万元，2024年预算14009.8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年预算13952.5万元，根据实际工作需求申请预算资金，2024年、2025年预算无较大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13952.5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952.5万元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3952.5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3952.5万元
	1.租赁住房保障经费		2645.8万元
	2.大学毕业生租赁专项经费		6206.97万元
	3.专业监管服务经费		669.06万元
	4.房交会补贴经费		3678万元
	5.应急管理专项经费		400.67万元
	6.专项资金项目审计		10万元
	7.市政公司职工生活补助、退休补差、社保、水电及税金		282万元
	8.2025年城市体检和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		40万元
9.2025年海绵城市自评估、编制洪山区海绵城市“十五五”建设规划、洪山区十五五城市更新专项规划		20万元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审计服务	1项	10万元	
其他服务	3项	1884.33万元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对辖区基本公服人员租购需求进行匹配摸底，持续解决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住房困难问题，不断完善以公租房、保障性住房为主体的人才住房保障体系，使住房保障惠及更多居民群众。		
长期绩效目标2	解决大学毕业生基本居住需求，缓解大学毕业生租房压力，提高人才留汉意愿。		
长期绩效目标3	负责全区房屋使用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指导全区房屋的安全鉴定、危房治理工作；狠抓住宅小区物业质量监管，定期召开物业管理联席会议，健全小区“三方联动”机制，督促物业服务企业落实“四公开一监督”，切实将物业投诉率降下去、居民满意度提上来；狠抓房地产市场监管，开展房地产交易秩序专项检查，加强新建商品房销售全过程监管，规范销售行为，保护买卖双方合法权益。委托第三方做好政务窗口服务工作。按照“自愿选择、需求导向、公开规范、政府支持、企业参与”原则，2025年2027年，推进3000户居民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		
长期绩效目标4	为满足广大购房群众和开发企业的需求，进一步支持合理住房消费，推出阶段性购房措施，促进住房消费，降低群众购房负担。		

长期绩效目标5	对全区房产权属统一登记，保障全区办公用房资产信息正确率，规范国有资产管理。
长期绩效目标6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资金使用安全。
长期绩效目标7	解决问题，保障市政公司职工基本生活
长期绩效目标8	武汉市各区需将城市体检做为城市更新的前提，并依据城市体检成果，编制城市更新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提高城市更新行动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长期绩效目标9	洪山区作为武汉市重要中心城区，加快海绵城市建设是落实国家示范试点要求的重要内容；武汉市城市建设逐步从“增量发展”走向“存量建设”的新阶段。
年度绩效目标1	持续筹集公共租赁住房房源，以“以需定供，供需匹配”为原则，为符合条件的城镇住房困难家庭、无房新就业职工和在汉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提供住房保障，做好租赁保障补贴资格审查工作，监管好补贴资金的发放，做到应补尽补，使住房民生保障受益范围不断扩大。
年度绩效目标2	为积极响应“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的战略部署，通过人才公寓筹集、人才房补贴、人才房家具家电配备等方式，提供温馨便利的入住条件，缓解大学毕业生租房压力，减轻大学生创业就业的经济负担。
年度绩效目标3	开展房屋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成立专项排查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对全辖区老旧房屋摸底排查，并进行安全鉴定，对鉴定为危房的开展危房整治；积极防范化解涉房风险矛盾，进一步加强新建商品房销售全过程监管，重点风险项目重点监管；进一步深化小区“三方联动”服务机制，推进老旧小区物业服务有效覆盖，创新物业服务体制机制，降低群众信访投诉率，督促物业服务企业落实“四公开一监督”制度；通过政府采购房管局窗口交易登记服务来缓解人员压力及岗位压力，提高房管局工作效率，保障机构良好运转。2025年推进1000户居民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
年度绩效目标4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及时、规范的将购房补贴发放至购房者，对房交会开发商进行贷款贴息，确保我市房交会政府补贴落实到位。
年度绩效目标5	本年度完成全区房产权属统一登记工作，确保办公用房资产信息的正确率，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及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6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资金使用安全。
年度绩效目标7	解决问题，保障市政公司职工基本生活。
年度绩效目标8	结合经济发展、科技创新、生活品质、绿色生态、安全保障、区域协调等重点方向，创新城市体检与城市更新相结合的工作方法，将城市体检作为统筹城市更新与治理，推动城市人居环境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建立与城市更新相适应的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9	编制本次建设规划的目的在于系统性推进洪山区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综合性、全局性的考虑，突破涉水单项规划和局部规划的限制，统筹海绵城市建设总体工作，使之成为指导涉水基础设施规划建设的纲领性档，指引生态功能定位及布局、径流控制、水污染控制、水资源的综合统筹利用等，为下一层次的规划设计提供依据，从而科学有序推进海绵城市建设，为洪山区的长远发展提供良好的支撑；科学编制洪山区城市更新“十五五”综合规划，为洪山区调整经济产业结构、改善城市空间品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良好的支撑。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户数	≥70户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公租房配套设备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危旧房鉴定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解决住房困难户的居住问题	有利于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承租人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才房源总数	≥7172套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承租人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人才公寓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才留汉意愿	有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承租人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旧房屋隐患排查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老楼危楼巡查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小区物业行政监管巡查住宅小区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老旧房屋隐患排查整改完成达标率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老旧房屋安全巡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在建在售楼盘监管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旧房屋无安全隐患事故发生	0次	计划标准
			促进提升辖区内住宅物业服务水平	有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务窗口工作人员服务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购房补贴人数	预计500户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购房政策宣传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购房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购房意向	有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房交会上的购房优惠政策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房产权确认数	≥277处	计划标准
			房屋测绘面积	≥27.15万m <sup>2</sup>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全区办公用房产权确认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办理办公用房确权工作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国有资产信息正确率	有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窗口服务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审计工作完成质量要求	良好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期限	≤6个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财政政策贯彻落实	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报告验收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7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职工人数	按实际人数发放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基本生活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率	≥9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数	≤40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隐患排查率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率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9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数	≤20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编制报告书质量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因编制问题造成的工程额外成本	控制、降低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隐患排查率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率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租赁补贴户数	100户	100户	≥70户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公租房套数	8060套	8060套	≥8060套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保障性住房套数	/	/	≥2330套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危旧房安全鉴定栋数	/	/	≥130栋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公租房配套设施设备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助于解决住房困难户的居住问题	有助于	有助于	有助于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监管租赁补贴发放准确率，做到应补尽补	有利于	有利于	有利于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承租人满意度	80%	80%	≥80%
	年度绩效目标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才房补贴标准	/	/	4320-24000元/人/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才房源总数	7172套	7172套	≥7172套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人才房补贴人数	4000人	4000人	≥4000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承租人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人才公寓配备资产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人才公寓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人才公寓对外租赁价格评估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留汉意愿	有提升	有提升	有提升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全年租金收入	2027万元	1947万元	≥1500万元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80%	8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完成率	/	/	≥9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旧房屋隐患排查栋数	2072栋	2072栋	≥2072栋	计划标准
			区内优保建筑巡查	2次	2次	≥2次	计划标准
			开展双随机抽查房产机构数	/	31家	≥31家	计划标准
			小区物业行政监管巡查住宅小区社区个数	635个	635个	≥635个	计划标准
			全区在建在售楼盘销售全过程监管覆盖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房管政务窗口服务人数	46人	45人	≥46人	计划标准
			物业巡查报告数	1篇/每季度	1篇/每季度	1篇/每季度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老旧房屋隐患排查整改完成达标率	/	90%	≥90%	计划标准
			日常物业服务验收合格率	/	/	≥90%	计划标准
			窗口业务受理工作错误率	0	0	≤0.2%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房屋安全投诉处理及时办结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突发险情的房屋检测、鉴定、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旧房屋无安全隐患事故发生	0次	0次	0次
	提升辖区内住宅物业服务水平			有提升	有提升	有提升	计划标准
	保障房管政务窗口良好运转			良好	良好	良好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房屋安全投诉处理满意度	85%	85%	≥85%	计划标准
			政务窗口工作人员	85%	85%	≥8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交付房屋数	/	261户	预计500户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购房政策宣传覆盖率	/	100%	100%
		购房补贴发放准确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购房补贴发放及时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购房意向	/	有提高	有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房交会上的购房优惠政策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完成率	/	/	≥9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房需确权数量	/	/	≥277处	计划标准
			房屋测绘面积	/	/	≥27.15万m <sup>2</sup>	计划标准
			办公用房确权工作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办理办公用房确权工作及时率	/	/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国有资产信息正确率	/	/	有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窗口服务人员满意度	/	/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审计工作完成质量要求	/	/	良好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期限	/	/	≤6个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财政政策贯彻落实	/	/	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报告验收满意度	/	/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7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职工人数	按实际人数发放	按实际人数发放	按实际人数发放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基本生活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数	/	/	≤40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及时率	/	/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隐患排查率	/	/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率	/	/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9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数	/	/	≤40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编制报告书质量达标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因编制问题造成的工程额外成本	/	/	控制、降低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隐患排查率	/	/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率	/	/	≥95%	计划标准

##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 情况说明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392,642.1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92,642.1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机构改革新设立部门，无 2024 年预算数。

#### 二、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收入预算 392,642.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246.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8,395.2 万元。

#### 三、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支出预算 392,642.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163.98 万元，占比 1.82%；项目支出 385,478.2 万元，占比 98.18%。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92,642.18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增长 392,642.1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机构改革新设立部门，无 2024 年预算数。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4,246.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58,395.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5.1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30.84 万元，城乡社区

支出 390,750.5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11.62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4,246.98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34,246.98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增加 34,246.98 万元,增长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163.98 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 5,945.4 万元,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 5,259.82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5.58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 公用经费 1,218.5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4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5 万元,增长 1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5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安排。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5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为机构改革新设立部门，无 2024 年预算数。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没有公务接待经费支出安排。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58,395.2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58,329 万元、城市公共设施支出 66.2 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385,47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27,08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拨款 358,395.2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系统维护、房屋安全技术服务、建设工

程设计文件审查咨询服务、房屋安全鉴定等。

2. 机构运转专项 880.4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部门正常运转等。

3. 城乡建设专项 342 万元，主要用于 2025 年城市体检和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洪山区十五五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5 年海绵城市自评估及十五五专项规划编制等。

4. 住房保障专项 13,610.5 万元，主要用于大学毕业生租赁专项、房地产市场和物业巡查等。

5. 两湖隧道（东湖段）工程项目 66.2 万元，主要用于两湖隧道（东湖段）工程建设。

6. 租赁住房保障 9,00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保障性住房补贴。

7. 房交会补贴 80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房交会补贴。

8. 公租房 60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

9. 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 15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工作。

10.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 500 万元，主要用于对辖区范围内非行政机关或企事业单位管理的非单一产权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的项目给予补贴。

11. 土地成本 358,329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区土地储备整理工作。

12. 老旧小区改造 1,500 万元，主要用于改善老旧小区居住条件、生活环境和功能品质等。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年部门机关及下属0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44.81万元。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2,854.53万元。包括：货物类0.6万元，工程类0万元，服务类2,853.93万元。

####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2,853.93万元。其中：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2,853.93万元，其他0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15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5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

####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5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27,083万元。同时，拟对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培

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租用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二）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 （十三）其他专用名词

武汉市洪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无需要解释的其他专用名词。